



財華社
FIN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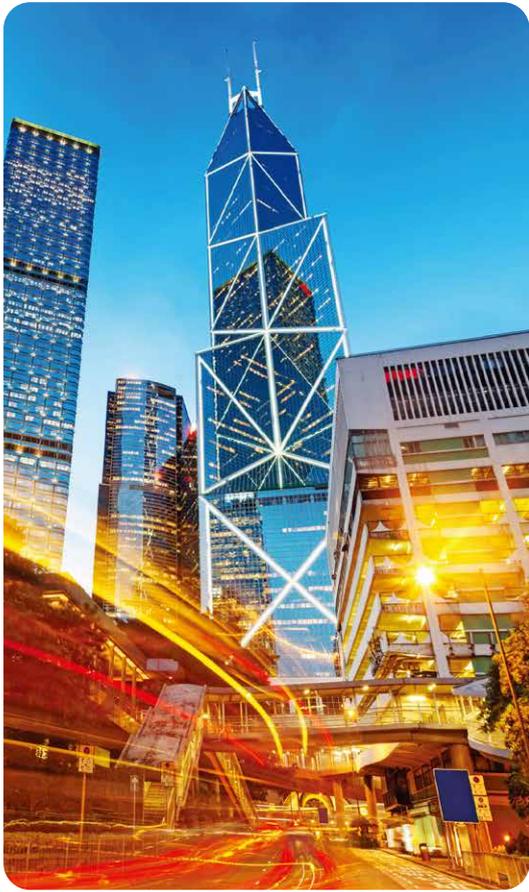
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83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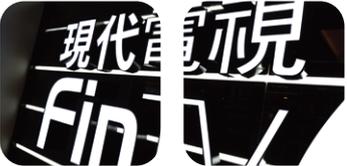
Financial
Market



Media
Business



Securities &
Financial
Awards



TV & App
Production



年報
2015/16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富有經驗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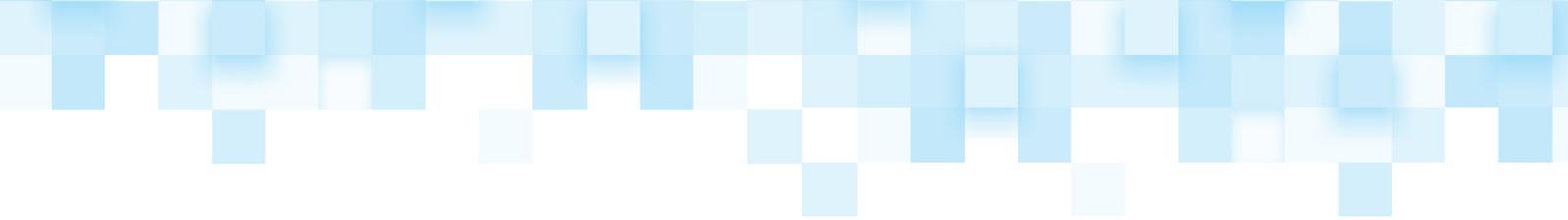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年報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年報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年報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年報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年報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年報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年報產生誤導。



目錄

公司簡介	2	綜合收益表	31
公司資料	5	綜合全面收益表	32
財務摘要	6	綜合財務狀況表	33
主席報告書	7	綜合權益變動表	3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綜合現金流量表	35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企業管治報告	15	財務概要	97
董事會報告	21	本集團持有之物業	98
獨立核數師報告	29		



公司簡介

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已撤銷於開曼群島之註冊，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按照百慕達法律於百慕達正式以獲豁免有限公司之形式繼續經營。本公司股份於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08317)。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分部為提供財經資訊服務(包括媒體業務)、證券及期貨業務、貸款業務及物業投資。

本集團總部設於香港，於北京及深圳各設有辦事處。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勞玉儀女士(主席)
周永秋先生
姚永禧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偉健先生
蕭兆齡先生
梁志雄先生

審核委員會

黃偉健先生(主席)
蕭兆齡先生
梁志雄先生

薪酬委員會

蕭兆齡先生(主席)
黃偉健先生
勞玉儀女士

提名委員會

勞玉儀女士(主席)
黃偉健先生
蕭兆齡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

梁志雄先生(主席)
黃偉健先生
蕭兆齡先生

公司秘書

布崑鳴先生

法定代表

勞玉儀女士
周永秋先生

法律顧問

柯伍陳律師事務所
PHILLIPS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

香港
灣仔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
11樓C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告士打道77-79號
富通大廈30樓

公司網站

www.finet.hk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8317

投資者關係

電郵：ir@finet.com.hk
網頁：<http://ir.finet.hk/>

財務摘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營運業績		
收益	11,183	19,29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35,957)	(36,214)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4,775)	(3,206)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財政狀況		
總資產	140,305	149,528
總負債	53,786	36,047
資產淨值	86,519	113,48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5,718	43,650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就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而言之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7.94)仙	(8.2)仙

主席報告書

二零一五年／一六年財政年度為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財華社」）的多變之年。儘管中國經濟下滑及全球經濟不穩的氛圍令香港市場受到不利影響，我們的新聞發佈業務及新媒體業務的市場份額獲得大幅提升。我們於過往數年致力於發展財經資訊及提供新聞發佈，並已在中國市場獲得一定數目人士的關注。

隨著智能手機及移動設備使用人數的不斷增加，我們在中國所有新媒體的知名度和曝光率亦得到提升。財華社及FinTV移動應用程序已深入滲透中國讀者人群。我們的視頻節目數量和門戶網站渠道數量在中國乃至全球市場（如MSN、雅虎、騰訊、新浪財經、天貓和樂視網等）實現成倍增長。

我們已實施一項成本重組計劃，以縮小數據中心規模及建立雲服務。此舉已降低硬件及基建成本並將長期為公司帶來成本效益。

在金融服務方面，我們加大力度投資建立財華證券有限公司的專業團隊，乃由於我們相信滬港通計劃的啟動和即將開啟的深港通計劃將令香港股票市場快速增長，未來數年將為香港股票市場帶來大量業務。

在基金市場方面，我們亦已設立一個專業團隊，以迎合香港基金市場的增長。我們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獲得第(9)類（基金管理業務）牌照。人民幣國際化驅動QFII和RQFII業務迅速發展，象徵著資本賬目的開放和

鼓勵人民幣跨境流通，有利於跨境業務的發展。由於中國大陸與香港對基金的相互認可，零售客戶將增加對基金的投資，因而我們對此業務分部充滿信心。

本公司設有兩個發展目標。一項是金融服務及經紀業務，另一項為現有的新聞內容供應業務。

我們的基金管理業務於二零一六年五月方才設立，且發展壯大需待時日。截至今日，我們於此分部並未產生任何收益。然而，我們的經紀業務取得穩定增長。鑒於我們於金融服務從事的新業務之收入不足以抵銷整個團隊的經營成本，我們須繼續在我們的新聞平台分配更多資源。我們的新聞門戶網站及移動電視應用程序在香港及中國市場均具有較高知名度，從而鼓勵我們在新聞平台繼續分配資源。

最後，基於上文所述的商業計劃，預期最終按適當方式縮減於中國互聯網融資平台的發展和投資以及於大數據平台的投資。在此期間，北京與深圳的業務擴張亦將審慎進行。

我們相信財華證券有限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在經紀和資產及基金管理業務方面取得驕人成績。

我們對業務預測持樂觀態度並相信我們的新業務策略將為公司帶來豐碩成果。

感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感謝本公司員工的辛勤工作以及股東的持續支持。

主席

勞玉儀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年內，本集團繼續實施其互聯網、手機及媒體行業(「IMM」)增長策略，透過不斷發展「FinTV」品牌進一步加強其於媒體業務(以金融業為重點)之持控。FinTV所提供之節目不論闊度及深度均繼續成倍增長。FinTV同時透過電視、互聯網及流動渠道為大中華區的投資者及金融精英提供最新的專業報導。本集團相信，FinTV將成為未來業務增長之其中一股主要動力。為拓闊其收入基礎及優化利用其資源，本集團繼續進軍物業投資，並取得驕人業績。

媒體業務

本集團主要透過成立現代電視有限公司及多家附屬公司(「現代電視」)經營其媒體業務。除透過「FinTV」品牌製作及發放節目外，現代電視亦從事投資者關係業務及廣告創作。就本年度業績之分部申報而言，媒體業務之業績已計入「財經資訊服務業務」分部。

物業投資業務

位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投資物業持續為本集團之財務業績帶來穩定收入及正面貢獻。

貸款業務

由於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貸款業務之改善仍面臨挑戰。

財經資訊服務業務

由於市況不佳，本集團決定逐步縮減向客戶提供的金融資訊服務與技術平台。縮減的主要原因是由於近年來該業務分部的利潤率減少。由於我們進行精簡，預期下個財政年度我們的數據中心成本與資訊供應成本將大幅降低。

證券及期貨業務

本集團去年一直專注證券及期貨業務，來自證券及期貨業務之收入顯著增加約254,000港元。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的收益約11,18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9,292,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減少約42%。此淨減幅主要歸因於：(i)來自貸款業務之貸款利息收入減少約89,000港元；(ii)財經資訊服務及廣告服務收入減少約8,249,000港元；(iii)證券及期貨業務收入略增加約254,000港元；及(iv)來自物業投資業務之租金收入維持穩定。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約4,86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76,000港元)。該增長主要由於所收到介紹費約4,681,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銷售成本約7,90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657,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減少約26%，與財經資訊服務業務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減至約1,359,000港元，相比二零一五年約2,096,000港元，減少約65%，乃由於本年度贊助活動節省開支所致。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約1,123,000港元至約46,92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5,805,000港元)，增長約2%。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融資成本約為1,09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58,000港元)，其為就購置香港投資物業而借取銀行貸款的利息支出約407,000港元及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之實際利率開支撥回約686,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就中國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繳納所得稅約15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53,000港元)。遞延稅項約34,000港元主要來自香港的投資物業及年內權益部分的可換股債券變動。

於二零一六年，非控制性權益之應佔虧損約4,77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206,000港元)，即其應佔本集團媒體業務之虧損。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約為35,95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6,214,000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變動
流動資產淨值	14,420	25,729	(44%)
總資產	140,305	149,528	(6%)
總負債	53,786	36,047	49%
總權益	86,519	113,481	(2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5,718	43,650	(41%)
負債與股本比率	0.59倍	0.32倍	84%
資產負債比率	0.28倍	0.10倍	180%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減少約9,223,000港元至約140,305,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終結時的約149,528,000港元減少約6%。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負債增加約17,739,000港元至約53,786,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終結時的約36,047,000港元增長約49%。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權益減少約26,962,000港元至約86,519,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終結時的約113,481,000港元減少約24%。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28%（二零一五年：10%），此乃根據借款總額約24,06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1,552,000港元）以及本集團總權益約86,51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13,481,000港元）計算。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約10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95,000港元）。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賬面總值合共約58,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8,2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作為本集團獲授借貸融資的抵押。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持有以人民幣計價的投資物業，及以日圓計價的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由於資產價值可因匯率變動而波動，故本集團須承受外幣風險。

僱員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及國內共有110名（二零一五年：117名）全職僱員（包括董事）。

年內，本集團的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28,29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7,092,000港元）。

僱員薪酬根據其經驗、能力、資歷及職責性質以及當時市場趨勢而釐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向僱員提供佣金、酌情花紅或其他激勵，以回報其表現及貢獻。

董事薪酬根據其個人表現、其責任及當時市場薪酬決定。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章作出披露

董事確認，彼等並不知悉有任何情況將導致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5至第17.21條作出披露。

前景

為鞏固我們於金融新聞服務方面的領先地位，我們將繼續向FinTV分配資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於香港與中國市場均享負盛名。此外，FinTV具有強大的市場滲透力與良好的聲譽。

憑藉經驗豐富的製作團隊，FinTV可為觀眾提供高品質節目。

為增加FinTV的廣告收入，我們將於來年加強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此外，預期FinTV將為我們的投資者關係業務（「投資者關係業務」）提供強勁支持。

投資者關係業務預計將在未來數年成為本集團的可盈利業務。投資者關係業務將覆蓋上市公司與首次公開發售前任務。我們已提供的服務包括以下各項：(1)製作宣傳視頻；(2)安排新聞發佈會與慶功會；(3)安排投資者會議；(4)編撰投資者關係文章；(5)進行上市公司與首次公開發售前任務的新聞發佈。

FinTV的傑出製作團隊可支持投資者關係業務的發展及擴張。此外，透過舉辦港股100強頒獎典禮，本集團於事件管理方面已積累豐富經驗。

今年，本集團成功主辦港股100強頒獎典禮，該項重大事件為我們奠定了開展事件管理業務的堅實基礎。另一方面，本集團舉辦港股100強頒獎典禮贏得了廣泛讚譽與認可。

此外，財華證券有限公司（「財華證券」）（我們的證券公司）已成功於二零一五年年底獲得香港證監會頒發的進行第4類（提供證券諮詢）與第9類（資產管理）活動的牌照。

我們計劃擴大服務，包括任意組合管理、私募基金投資諮詢及管理。財華證券的基金管理業務預期將產生可觀的管理費和業績費收入。

我們計劃通過向客戶提供保證金融資開始保證金融資業務，此或有助於增加我們經紀業務之交易量及收益。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勞玉儀女士(「勞女士」)

勞女士，56歲，於過去22年為尖端科技及創業資本方面之資深投資者，彼之經驗涵蓋範圍廣闊，包括生物科技，互聯網業務以及中國、美利堅合眾國及香港之金融業。勞女士於成為一名企業家之前曾於銀行、保險及金融業工作。

彼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六年曾為一間香港上市公司之行政總裁兼主席。勞女士為Maxx 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Pablos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董事，兩間公司均於本公司股本擁有權益，有關權益須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作出披露。勞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加入本集團。

周永秋先生(「周先生」)

周先生，50歲，於財務控制、公司秘書、企業風險管理及集資活動擁有逾20年經驗。自一九九五年起，周先生於多間私人公司及上市公司出任不同高級財務及管理職位。

現時彼於香港及中國多間私人公司擔任董事，集中於內部管理，業務發展及其他財務方面之工作。彼之行業經驗豐富，包括有諮詢服務、教育、電子商務、信息技術及採礦業等。彼畢業於澳洲麥覺理大學，持有經濟學學士學位，及企業風險管理行政人員文憑。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之會員。周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加入本集團。

姚永禧先生(「姚先生」)

姚先生，36歲，為俊安資源(香港)有限公司(「俊安資源」)之投資部總監；亦為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天益有限公司(「天益」)之投資顧問。姚先生持有香港大學學士學位，主修經濟及金融。彼一直於各個行業進行投資，累積非常成功之業務經驗。姚先生於證券買賣、資產管理及財務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現時姚先生專注於開發及買賣礦物資源(例如煤、鐵及有色金屬)。姚先生於發展東南亞國家(例如印尼及菲律賓)礦物項目方面擁有逾五年經驗。彼於財務投資方面之經驗及專業知識已為俊安資源及天益帶來不少高質素之礦物資源項目，同時亦解決兩間公司之財務需要。姚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加入本集團。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偉健先生(「黃偉健先生」)

黃偉健先生，58歲，為執業會計師及香港一間會計師行之東主。黃偉健先生持有會計文憑，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黃偉健先生於會計、核數、稅項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超過32年專業及商業經驗。黃偉健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起加入本集團。

蕭兆齡先生(「蕭先生」)

蕭兆齡先生，64歲，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起生效。彼為蕭兆齡律師事務所之東主。彼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達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國富佑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572)及天順證券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保興資本控制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4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凱順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0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期間擔任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MBMI Resources Inc.之董事。蕭先生持有英國倫敦大學之法律學士學位及香港大學之專業法律研究生證書及格林尼治大學的法律碩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二年成為香港律師，於一九九三年獲認可為英格蘭及威爾斯之事務律師，主要處理商業及企業財務事宜。

梁志雄先生(「梁志雄先生」)

梁志雄先生，60歲，自一九七六年起開始其專業會計培訓，現為多家國際會計機構之會員。梁志雄先生亦為香港執業會計師，並為富立會計師行有限公司之董事。彼現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大同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4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三日，梁志雄先生亦成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意科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4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志雄先生亦為REF Holdings(股份代號：817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期間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投資開發有限公司(前稱為泰潤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七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期間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多金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志雄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加入本集團。

高級管理層簡歷

李裕忠先生(「李裕忠先生」)

李裕忠先生，56歲，本公司的資訊科技總監，於管理資訊科技、企業項目管理、商業流程的重整優化、IT諮詢和方案銷售方面擁有超過26年經驗。彼畢業於英國倫敦大學瑪麗皇后學院，持有電腦科學士學位；並於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進修，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裕忠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加入本集團。

布崑鳴先生(「布先生」)

布先生，47歲，現為本公司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布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積逾14年經驗。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布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維持優良之企業管治水平。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著重高質素之董事會、健全之內部監控，以及對所有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並認為，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條文規定，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勞玉儀女士為本公司主席，其任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五日起開始。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止期間，林楚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其後行政總裁之職位空置，其職能及責任由董事會成員分擔。董事會正在物色可獲委任之行政總裁適當人選，並會於委任後作出公佈。

由於董事會認為董事會一直採納保守管理政策，因此本集團現時並無為針對董事的法律訴訟購買保險。本集團將不時檢討保險政策之需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該守則之條款並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規定之交易標準。本公司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概無得悉任何違反所規定交易標準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之事宜。

董事會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於本報告日期之董事會成員及於本報告日期之董事之履歷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及「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內。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舉行了四次正式會議，各董事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出席率
執行董事		
勞玉儀女士	4/4	100%
周永秋先生	4/4	100%
姚永禧先生	4/4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偉健先生	4/4	100%
蕭兆齡先生	4/4	100%
梁志雄先生	4/4	100%

除舉行正式會議外，董事會亦會藉由全體董事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事項。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董事會負責本公司之整體管理，並有權下放有關日常管理之權力予任何執行董事、董事會委員會及管理層。董事會主要負責審批及監控本公司之重大企業事務、評估本公司表現及監督管理層。

就董事所知，董事會成員彼此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輪值告退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8條，本公司最少有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最少一人具備合適之專業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之專業知識。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接獲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獨立確認書並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均為期一年。

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各董事均須輪流退任。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黃偉健先生、蕭兆齡先生及梁志雄先生，其中黃偉健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四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出席率
黃偉健先生	4/4	100%
蕭兆齡先生	4/4	100%
梁志雄先生	4/4	100%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履行其職責，包括審閱本公司之財務事宜、季度、中期及全年財務報告及財務報表，以及核數事宜；與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管理層及核數師進行商討；及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經由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任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任滿。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重新委任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薪酬委員會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由執行董事勞玉儀女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偉健先生及蕭兆齡先生組成，蕭兆齡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制定本公司之薪酬政策、批准或向董事會建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以及依據企業目標及宗旨檢討和批准績效薪酬。

根據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應每年舉行至少一次會議。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會上，薪酬委員會檢討了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執行董事之表現。各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出席率
蕭兆齡先生	1/1	100%
勞玉儀女士	1/1	100%
黃偉健先生	1/1	100%

提名委員會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目前由執行董事勞玉儀女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兆齡先生及黃偉健先生組成，委員會主席為勞玉儀女士。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責任有(其中包括)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企業策略而作出之董事會變動建議，作出推薦意見。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於空缺出現時或於有需要增加董事時物色合適人選加入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將會向董事會各成員建議委任有關人選，而提名委員會全體成員將會覆核有關人選之資歷，根據其能力、經驗及背景決定彼等是否適合加入本公司及其委任條款。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應每年舉行至少一次會議。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出席率
勞玉儀女士	1/1	100%
黃偉健先生	1/1	100%
蕭兆齡先生	1/1	100%

企業管治委員會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企業管治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志雄先生、蕭兆齡先生及黃偉健先生，委員會主席為梁志雄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方面之職責，包括：

- (a) 建立及檢討本公司在企業管治方面之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b)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事宜；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要求之政策及常規；
- (d) 建立、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僱員及董事之行為守則及合規管理(如有)；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常規之情況，以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之披露。

根據職權範圍，企業管治委員會應每年舉行至少一次會議。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企業管治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出席率
梁志雄先生	1/1	100%
黃偉健先生	1/1	100%
蕭兆齡先生	1/1	100%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為配合最佳常規之要求，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不應受其他非審計工作影響，故本集團確保外聘核數師在法定審核工作以外之其他職務，均不會對其獨立性構成不利影響。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核數師就審核服務收取約520,000港元，並無收取非審核服務費。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對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負有責任。

公司秘書

布崑鳴先生（「布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作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布先生負責財務及公司秘書工作。布先生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15條之規定，接受不少於15小時相關專業培訓。

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權負責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制度及檢討其成效。董事會致力實施有效及穩健之內部監控制度，務求保障股東利益及本公司資產。

經考慮本集團之規模，董事會認為無須於現時設立內部審核團隊。然而，本公司建立之主要監控程序，讓執行董事日常監控業務，並由經理負責營運以及財務、資訊系統、媒體制作及人力資源等主要部門支援功能。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已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之成效進行檢討。

董事會將根據現有監管法規之要求、本集團之業務發展、股東利益及科技發展，繼續檢討與改善本公司之內部監控機制。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於股東大會上，獲提呈之各重大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是以個別決議案審議及投票。此外，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任何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帶股東大會的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可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大會目的須載於書面要求內。

股東可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諮詢或建議，有關文件可以郵遞方式直接送往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發電郵至ir@finet.com.hk。本公司將適時妥善回應所有的諮詢。

為釋疑慮，股東須將正式簽署之書面要求、通知、陳述或詢問(視情況而定)之正本送往及遞送上方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及身份資料，以使上述文件生效。股東資料可根據法律予以披露。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的最新版本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有關股東權利的進一步詳情，股東可參閱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按照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表決的結果將緊隨有關股東大會後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inet.hk)。

投資者關係與溝通

本公司已設立及維持多個與股東溝通的渠道。本公司透過企業刊物(包括年報及公告)知會股東本公司近期業務發展及財務表現的最新情況，亦定期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師舉行簡報會及會議。本公司亦設有網站(www.finet.hk)，為公眾及其股東提供另一個溝通渠道。所有企業通訊及本公司近期更新資料均載於本公司網站內，供公眾查閱。

年內，本公司的憲章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本集團的年報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度報告第8頁至第11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FinTV正面臨傳統電視及其他在線網絡電視的激烈競爭，而全球範圍內有諸多平台提供各種不同的電視節目。

為應對該挑戰，FinTV將會改善我們的移動應用程序以吸引更多觀眾觀看我們的節目。

FinTV亦意識到財經新聞的質量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因此，我們繼續招募富有經驗的新聞記者及作家加入本集團。

我們的金融服務業務、經紀業務及基金管理業務將受到金融市場下滑的不利影響。金融市場的表現可受到不同經濟及政治因素的影響。此外，金融危機的到來難以預測。上述所有因素將對我們的金融服務業務、經紀業務及基金管理業務產生風險及不確定性。本公司將通過招募合適的候選人或諮詢風險管理專家加強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環保政策及表現

FinTV之政策為確保我們的業務以環保方式進行，密切監控電力使用，而電力是支持我們營運的最大資源。

本集團亦奉行循環利用和節約之原則與實務。為幫助保護環境，本公司實施綠色辦公室行動，如盡可能重新安置辦公室傢俱、鼓勵使用環保紙張打印及複印、提倡雙面打印和複印。

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法規

年內，據董事會所知，本集團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運營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將在必要時尋求其外部法律顧問之專業法律意見，以確保本集團之交易及業務符合所有適用之法律法規。

有關披露持續關連交易之核數師函件

請參閱董事會報告之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關係

本公司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

董事意識到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為本集團可持續發展之關鍵因素。本集團努力通過為其僱員提供一條清晰的事業發展道路及提供發展及提高技能的機會激勵其僱員。本集團亦與其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聯繫，並彼等保持持續溝通以獲得反饋及建議。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詳情載於綜合收益表第31頁。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集團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年度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財務概要」一節內。

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股息予股東的儲備約59,71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2,047,000港元)。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29。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規定。

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隨附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借款及利息撥充資本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借款詳情載於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26。年內，本集團並無將任何利息撥充資本。

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根據可接觸公開資料及董事所悉，本公司在年報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維持符合創業板上規規則所規定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內。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在任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勞玉儀女士
周永秋先生
姚永禧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偉健先生
蕭兆齡先生
梁志雄先生

有關膺選連任之董事的詳細資料，將會載於本公司將就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而發送予本公司股東的通函內。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本集團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的詳情分別載於隨附的財務報表附註12及附註14。

董事的服務協議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均為期一年。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買賣的規定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及相關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集團成員 公司名稱	相聯 法團名稱	股份數目及 持有股份之身份		相關股份數目及 持有相關股份之身份		佔已發行股份 的百分比 (附註2)	
			實益 擁有人	受控制 法團權益	實益 擁有人	受控制 法團權益		
執行董事：								
勞玉儀女士 (「勞女士」)	本公司	—	—	278,439,784 (附註1)	—	—	278,439,784	59.83%
勞女士	—	Maxx 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Maxx Capital」) (附註1)	—	2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股份	—	—	2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股份	100%
勞女士	—	Pablos International Limited (「Pablos」) (附註1)	1,000股每股 面值1美元 之股份	—	—	—	1,000股每股 面值1美元 之股份	100%
周永秋先生 (「周先生」)	本公司	—	—	—	500,000 (附註3)	—	500,000	0.11%

附註：

- 該等278,439,784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乃由Maxx Capital持有，Maxx Capital由Pablos所全資擁有，Pablos亦由勞女士全資擁有。因此，Pablos及勞女士均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擁有由Maxx Capital所持有之278,439,784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之權益。
-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465,418,88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普通股。
- 授予董事之購股權詳情載於「購股權變動」。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買賣的規定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	股份數目及 持有股份之身份		相關股份數目及 持有股份之身份		股份 總數	佔已發行股 份的百分比 (附註2)
	實益 擁有人	受控制 法團權益	實益 擁有人	受控制 法團權益		

主要股東：

Maxx Capital (附註1)	278,439,784	—	—	—	278,439,784	59.83%
Pablos (附註1)	—	278,439,784	—	—	278,439,784	59.83%

附註：

- 該等278,439,784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乃由Maxx Capital持有，Maxx Capital由Pablos所全資擁有，而Pablos由勞女士全資擁有。因此，Pablos及勞女士均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擁有由Maxx Capital所持有之278,439,784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之權益。勞女士乃Maxx Capital及Pablos之董事。
-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465,418,88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須披露其權益的其他人士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之變動

根據有效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法定限額已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更新）授出的購股權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四月一日 結餘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失效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結餘
執行董事：						
周先生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1)	0.49港元	125,000	—	(125,000)	—
	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 (附註2)	0.50港元	500,000	—	—	500,000
姚先生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1)	0.49港元	125,000	—	(125,000)	—
僱員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1)	0.49港元	500,000	—	(500,000)	—
	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 (附註2)	0.50港元	2,000,000	—	(1,000,000)	1,000,000
總計			<u>3,250,000</u>	<u>—</u>	<u>(1,750,000)</u>	<u>1,500,000</u>

附註：

1.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授出的購股權

有效期： 已授出購股權可自各自之歸屬期末開始兩年期間按下列方式予以行使。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歸屬期：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後六個月：	已失效	已失效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後十二個月：	已失效	已失效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後十八個月：	已失效	已失效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後二十四個月：	已失效	25%

2.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授出的購股權

有效期： 已授出購股權可自各自之歸屬期末開始十年期間按下列方式予以行使。

歸屬期：	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後六個月：	50%	50%
	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後十二個月：	50%	50%

尚未行使之非上市認股權證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證，其有權認購最多合共25,551,924港元之本公司股份。每份認股權證之發行價為0.02港元，並賦予持有人權利，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日起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九日（如該日不是營業日，則為緊接該日之前之營業日）的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之期間，以現金按初始認購價每股本公司普通股份0.402港元（可調整），認購一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全數行使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證所附帶之認購權將導致發行63,562,000股本公司股份。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認購方Maxx 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本公司主席兼董事勞玉儀女士實益擁有）訂立認購協議，據此Maxx Capital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合共本金為69,696,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就第一系列完成發行合共約17,424,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自發行日期起兩年後按其面值17,424,000港元到期，或持有人可選擇於到期日按每股轉換股份0.396港元（可予重置及視乎調整機制而定）的兌換價轉換為股份。於到期日將予發行的普通股的最高數目為176,000,000股股份，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股份獲發行。

來自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的所得款項淨額為17,424,000港元。倘持有人擬定於到期日將債券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則本集團將不會收取其他代價。發行可換股債券乃為透過投資發展中國內地在线融資平台及加強一般營運資本加大中國內地移動網絡平台的市場推廣力度。

董事之重要安排、交易或合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於期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或於此段期間內任何時間曾有效且與本集團之業務有關而本集團為訂約方之一的任何重要安排、交易或合約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二零一五年：無）。

董事會報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整個年度內，已採納一套條款不遜於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之交易標準所規定有關全體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亦曾特此向全體董事諮詢，確定全體董事在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個年度已遵守交易標準及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競爭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有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又或與本集團有利益衝突。

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大客戶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58%（二零一五年：52%），而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則約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總額的57%（二零一五年：61%）。本集團的最大客戶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29%（二零一五年：21%），而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則約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總額的15%（二零一五年：19%）。

概無董事、彼等的聯繫人士或任何主要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者）於本集團的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實益權益。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進行之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向Maxx Capital Finance Limited支付之管理費(附註i)	600	600
就貸款業務向Maxx Capital Finance Limited支付之轉介費(附註i)	120	—
向電子動感有限公司支付的租金開支(附註ii)	2,765	2,896

附註：

- (i) Maxx Capital Finance Limited由本公司主席兼董事勞女士實益擁有。
- (ii) 此交易構成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電子動感有限公司(「電子動感」)由本公司之主席兼董事勞女士實益擁有。根據租賃協議，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支付電子動感的租金(不包括管理費和政府差餉)的年度上限約為2,765,000港元。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並確認本集團所進行之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i)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ii)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按不遜於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交易之條款進行；及(iii)根據監管該等交易之有關協議條款，按公平合理且對本公司股東整體有利之條款進行。

本公司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已獲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核證工作」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國衛已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核數師對須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38條進行年檢之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本公司已將核數師函件副本送呈聯交所。

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本公司宣佈本集團(為租戶)與電子動感有限公司(為業主)(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由勞女士全資擁有)就辦公處所訂立租賃協議(「該交易」)，租期由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起計為期二十四個月，每月租金(不包括差餉、管理費、冷氣費及任何其他開銷)為307,181港元，並授予本集團選擇權，可將租期延長三年。該交易構成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佈規定以及年度審閱規定，但獲豁免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管理合約

本集團並無於年內訂立或於年內有效而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確認已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並認為按照所獲得的確認，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身份乃獨立。

公司管治

本公司已刊發企業管治報告，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內。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經由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任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屆滿。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來年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勞玉儀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Hodgson Impey Cheng Limited

香港
中環
畢打街11號置地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致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審核列載於第31頁至第96頁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本核數師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遵照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僅向全體股東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不就此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本核數師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實體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實體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已獲得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為本核數師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執業會計師

陳展鵬

執業證書編號：P05746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5	11,183	19,292
銷售成本		(7,906)	(10,657)
毛利		3,277	8,635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4,869	476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737)	(2,096)
一般及行政開支		(46,928)	(45,805)
融資成本	8	(1,093)	(458)
除所得稅前虧損	9	(40,612)	(39,248)
所得稅開支	10	(120)	(172)
本年度虧損		(40,732)	(39,420)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35,957)	(36,214)
— 非控制性權益		(4,775)	(3,206)
		(40,732)	(39,420)
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港仙)	11	(7.94)仙	(8.2)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40,732)	(39,420)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除稅後)：		
<i>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86)	(8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現減值時重新分類調整	186	1,079
貨幣換算差額	391	(111)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40,341)	(38,539)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35,566)	(35,333)
— 非控制性權益	(4,775)	(3,206)
	(40,341)	(38,53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5,828	7,060
投資物業	16	89,100	89,000
無形資產	17	950	950
法定押金及其他資產	18	656	405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20	109	295
		96,643	97,710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21	10,354	1,64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2	6,663	5,131
可收回稅項		6	6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921	1,38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3	25,718	43,650
		43,662	51,818
總資產			
		140,305	149,52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4	4,390	3,62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11,676	6,647
遞延收入		346	1,691
應付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25	2,692	2,572
借款 — 一年內償還	26	10,138	11,552
		29,242	26,089
流動資產淨值			
		14,420	25,72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1,063	123,439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27	13,930	—
遞延稅項負債	28	10,614	9,958
資產淨值			
		86,519	113,481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29	4,654	4,408
儲備		87,063	109,496
		91,717	113,904
非控制性權益		(5,198)	(423)
總權益			
		86,519	113,481

勞玉儀
董事

周永秋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制性權益	總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僱員補償儲備	其他儲備	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匯兌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認股權證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的結餘	4,408	223,509	4,870	993	1,776	—	1	9,989	(992)	1,763	(97,697)	148,620	(2,217)	146,403
年度虧損	—	—	—	—	—	—	—	—	—	—	(36,214)	(36,214)	(3,206)	(39,420)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	—	—	—	—	—	—	—	(87)	—	—	(87)	—	(8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時重新分類調整	—	—	—	—	—	—	—	—	1,079	—	—	1,079	—	1,079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	(111)	—	—	—	—	(111)	—	(111)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	(111)	—	992	—	—	881	—	881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	(111)	—	992	—	(36,214)	(35,333)	(3,206)	(38,539)
與擁有人的交易														
非控制性權益出資	—	—	—	—	—	—	—	—	—	—	—	—	5,000	5,000
於年內失效之購股權	—	—	—	(431)	—	—	—	—	—	—	431	—	—	—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賠償	—	—	—	617	—	—	—	—	—	—	—	617	—	617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	—	1,179	—	—	—	—	—	—	431	617	5,000	5,617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的結餘	4,408	223,509	4,870	1,179	1,776	—	(110)	9,989	—	1,763	(133,480)	113,904	(423)	113,481
年度虧損	—	—	—	—	—	—	—	—	—	—	(35,957)	(35,957)	(4,775)	(40,732)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	—	—	—	—	—	—	—	(186)	—	—	(186)	—	(186)
因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而作出之重新分類調整	—	—	—	—	—	—	—	—	186	—	—	186	—	186
貨幣換算差額	—	—	—	—	—	—	391	—	—	—	—	391	—	391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391	—	—	—	—	391	—	391
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	391	—	—	—	(35,957)	(35,566)	(4,775)	(40,341)
與擁有人的交易														
於年內失效之購股權	—	—	—	(786)	—	—	—	—	—	—	786	—	—	—
於行使非上市認股權證時發行股份	246	10,135	—	—	—	—	—	—	(492)	—	9,889	—	—	9,889
發行可換股債券	—	—	—	—	—	4,180	—	—	—	—	4,180	—	—	4,180
確認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時的遞延稅項負債	—	—	—	—	—	(690)	—	—	—	—	(690)	—	—	(690)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246	10,135	—	(786)	—	3,490	—	—	(492)	786	13,379	—	—	13,379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4,654	233,644	4,870	393	1,776	3,490	281	9,989	—	1,271	(168,651)	91,717	(5,198)	86,519

合併儲備指本公司股本及股份溢價與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首次上市而進行重組所收購的附屬公司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虧損		(40,612)	(39,248)
就下列事項作出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22	2,70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36	9
—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100)	—
— 為交易而持有的投資公平值收益		(42)	—
— 來自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5)	(9)
— 融資成本		1,093	458
— 權益結算以股份付款		—	617
—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30)	—
— 按金減值虧損撥備		—	25
—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撥備		50	931
—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備		355	1,834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186	1,079
營運資金變動：			
— 法定存款		(251)	—
— 應收賬款		(9,085)	5,273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532)	(354)
— 應付賬款		763	1,197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5,029	(1,704)
— 遞延收入		(1,345)	260
—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466	(1,045)
經營所用現金		(42,202)	(27,975)
已付利息		(407)	(458)
已付所得稅		(154)	(153)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42,763)	(28,586)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665)	(1,612)
收購持作交易投資		(346)	—
已收銀行存款利息		5	9
持作交易投資之銷售所得款項		388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18)	(1,603)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非控制性權益出資		—	5,000
於行使未上市認股權證時發行股份		9,889	—
發行可換股債券		17,424	—
償還貸款		(1,414)	(1,415)
應付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120	66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6,019	4,25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18,362)	(25,936)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3,650	69,701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430	(115)
於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3	25,718	43,6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在香港及中國開發、製作及提供財經資訊服務及科技解決方案予企業客戶及零售客戶；(ii)媒體業務；(iii)證券及期貨業務，其專門提供網上證券及期貨買賣服務；(iv)貸款業務；及(v)物業投資業務。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有關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刊載於附註19。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撤銷開曼群島註冊，並根據百慕達法以獲豁免公司的方式存續。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而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77-79號華比富通大廈30層。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Maxx 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Pablos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資擁有。最終控股人士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勞玉儀女士(透過其於Pablos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擁有權控股)。

本公司的股份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七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為單位列報。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董事會」)批核及授權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列載如下。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有列報年度。

2.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當披露。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並經就重估投資物業及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作出修訂，其按公平值列值。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綜合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其亦須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行使其判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a) 本集團採納的經修訂準則

下列對準則之修訂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開始或之後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採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採納上述現有準則的修訂對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未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可接納的折舊及攤銷方法的澄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的例外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¹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採納。

²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次套用香港財務報告生效。

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採納。

⁴ 生效日期待釐定。

⁵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採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 (b) 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未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計量及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完整版本於二零一四年九月頒佈。該準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有關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之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但簡化混合計量模式，並確立金融資產三個主要計量分類：按攤銷成本、按公平值入賬其他全面收入及按公平值入賬損益計量。分類基準視乎實體之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股本工具投資須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而初始不可撤銷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入入賬的公平值變動不會循環入賬。目前有新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使用的已產生減值虧損模式。至於金融負債，就指定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之負債而言，除了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本身信貸風險之變動外，分類及計量並無任何變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通過取代明確對沖成效測試，放寬對沖有效性之規定。其規定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須存在經濟關係，以及「對沖比例」須與管理層就風險管理目的實際使用之對沖比例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仍規定須編製同期資料，惟與現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編製者不同。是項準則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採納。本集團尚未評估香港會計準則第9號之全面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處理收益確認，並確立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用資訊(有關實體與客戶訂立之合約所產生之收益及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因素之資訊)之原則。當客戶取得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並因而有能力指示貨品或服務之用途以及可從有關貨品或服務獲得利益時，即確認收益。是項準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是項準則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本集團現正評估香港會計準則第15號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 — 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消除承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或融資的規定。取而代之，所有租賃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以與融資租賃類似的方式處理。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乃透過按其以於財務狀況表獨立披露(計入使用權資產)或與物業、廠房及設備共同披露的資產(包括租賃負債款項加若干其他金額)支付未來租賃款項責任的現值確認債項的方式於財務狀況表入賬。該等新規定的最大影響為已確認租賃資產及金融負債將會增加。

當中亦有若干例外情況。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載有選項，承租人毋須就(a)短期租賃(即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包括任何續期選擇的影響)及(b)低價值資產租賃(例如租賃個人電腦)確認資產及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b) 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未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要求。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將該兩種租賃分別入賬。就分租的分類而言，中介出租人應按下列條件將分租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a)倘主租賃乃短期租賃而該實體為承租人，則分租應重新分類為經營租賃；(b)否則，分租應參照因主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分類，而非參照相關資產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釐清承租人須區分合約的租賃部分及服務部分，並僅就租賃部分應用租賃會計要求。本集團現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本集團已展開對此等新訂及經修改準則之影響作出評估，但目前本集團尚未能確定會否對本集團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帶來重大改變。

2.2 綜合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

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的日期全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的日期起停止綜合入賬。

(b)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就收購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為已轉讓資產、已產生負債及本集團已發行股本權益的公平值。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有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值。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識別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就個別收購基準，本集團可按公平值或按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購買方可識別淨資產已確認金額的比例，確認收購中的非控制性權益。成本亦包括直接可歸屬投資成本。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轉讓的代價、被購買方任何非控制性權益數額以及被收購方任何之前權益在購買日期的公平值，超過本集團所購買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的數額，列為商譽。就議價購買而言，如轉讓的代價、已確認非控制性權益及先前持有的權益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平值，其差額將直接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交易收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倘有需要，附屬公司所呈報的金額應予以調整，以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保持一致。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續)

(c) 無控制權變動情況下於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

不導致喪失控制權的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即以彼等為擁有人的身份與擁有人進行交易。任何已付代價公平值與所購買相關應佔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列作權益。向非控制性權益出售的盈虧亦列作權益。

(d) 出售附屬公司

當本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在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於喪失控制權日期重新計量至公平值，賬面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公平值為就保留權益的後續入賬而言的初始賬面值，作為聯營、共同控制實體或金融資產。此外，之前有關該實體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任何數額被視為相當於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和負債。這意味著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e)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值減減值入賬。成本值亦包括直接應佔的投資成本。本公司根據已收及應收股息將附屬公司的業績入賬。

倘自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超出宣派股息期間該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公司的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對該等附屬公司之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報告方式與提供給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互相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向各經營分部分配資源並評估其表現，已經被認作是作出策略決定的指導委員會。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列報貨幣

計入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的項目使用有關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及本集團的列報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外幣換算(續)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使用於有關交易日期或重新計量項目的估值日期的通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損益會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惟當於權益中遞延作為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及合資格淨投資對沖時則除外。

與借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有關的匯兌損益在綜合收益表內的「融資成本」中列報。所有其他匯兌損益在綜合收益表內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中列報。

以外幣為單位並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證券，其公平值變動於證券攤銷成本變動所致的換算差額及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之間分析。有關攤銷成本變動的換算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而賬面值的其他變動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權益)的折算差額列報為公平值損益的一部份。非貨幣性金融資產(例如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的折算差額包括在其他全面收益中。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列報貨幣不同的所有本集團實體(其中並無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會換算為列報貨幣如下：

- 每份列報的財務狀況表的資產及負債會按於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收益表的收入及開支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數並非於交易日期的通行匯率的累積影響的合理概約，在該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會於交易日期換算)；及
- 全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會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對境外業務的投資淨額以及指定為該等投資的對沖的借款及其他貨幣工具所形成的匯兌差額，會記入其他全面收益。當出售部分或全部境外業務時，記錄在權益的匯兌差額會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作為出售損益的一部份。

因收購境外實體而出現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會作為境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兌換算。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並計入權益中的匯兌儲備。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折舊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直接歸因於收購有關項目的支出。

其後的成本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另一項資產(視情況而定)，惟後者的情況必須為本集團可獲得與該項資產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且該項資產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所有其他維修保養成本於產生期間自綜合收益表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乃按直線法就下列估計有用年期分配其成本至剩餘價值：

租賃裝修	按租約年期
電腦設備	20%
辦公設備	20%
傢俬及裝置	20%
汽車	20%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討及調整(如適當)資產的剩餘價值及有用年期。當一項資產的賬面價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時，該資產的賬面價值須立即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收益及損失按照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間的比較釐定，並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2.6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乃為賺取長期租金收入或實現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備而持有，且並非由本集團佔用。

以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如符合投資物業其餘定義，則入賬列作投資物業。在此情況下，有關經營租賃視作猶如融資租賃入賬。

投資物業初始按其成本計量，包含相關交易費用。

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根據活躍市場價格為基礎，如有需要，則就特定資產的性質、位置或狀況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該等估值每年由外聘估值師檢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投資物業(續)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反映(其中包括)來自現有租賃的租金收入,以及在現時市場情況下有關未來租賃的租金收入的假設。

按類似基準,公平值亦反映物業預期的任何現金流出。該等現金流出中,部分會確認為負債,包括分類為投資物業的土地有關的融資租賃負債;其他(包括或有租金付款額)則不會在財務報表內確認。

後續支出只有在有關某項資產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資產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才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於發生的財務期間在綜合收益表支銷。

公平值變動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及收益」的一部分。

投資物業處置造成的損益在處置年度內的綜合收益表確認。

2.7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產生於收購附屬公司,指收購代價超過本集團在所收購之被收購公司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的公平值中的權益之部分。收購附屬公司的商譽包括在「無形資產」。商譽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來計量。商譽減值虧損不可轉回。出售實體的損益包括與被處置實體相關的商譽的賬面值。

為了進行減值測試,商譽會分配給現金產出單元。此項分配是根據經營分部對預期可從產生所辨認的商譽的企業合併中得益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而作出。

(b) 交易權

交易權指在或透過聯交所及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的資格權利,其使用壽命不確定,並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資產(例如商譽或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無須攤銷,但此等資產每年均須接受減值測試。資產(待攤銷)每當發生任何事情或情況改變顯示未必能收回賬面值,本集團會進行減值檢查。確認的減值虧損為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的金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為了評估資產減值,資產會按可獨立地辨認現金流量的最低水平組合(現金產出單元)。除商譽外,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會於每個報告日期進行審閱,以決定是否可轉回減值。

2.9 金融資產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貸款和應收賬款,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須視乎購入有關金融資產的目的。管理層會於初始確認時為其金融資產分類。

(a)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購入時主要用作在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此類別。在此類別的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須在12個月內結算,否則將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b) 貸款和應收賬款

貸款和應收賬款為在活躍市場上沒有報價惟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應收賬款計入流動資產內,惟不包括到期日為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後者。該等應收賬款會列作非流動資產。本集團之貸款和應收賬款包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法定按金及其他資產」、「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c)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乃指定歸入本類別或未歸入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除非到期或管理層計劃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出售有關投資,否則將計入非流動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金融資產(續)

確認和計量

以常規形式買賣金融資產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當日)確認。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初始以公平值確認，而交易費用亦在綜合收益表內支銷。當本集團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大致上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及回報轉移，則會終止確認可供出售的資產。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列值。貸款和應收賬款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值。

來自「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類別的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損益，列入產生期間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中。來自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益，當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及非貨幣性證券的公平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當歸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出售或減值時，其在權益中確認的累積公平值調整會計入綜合收益表，作為投資證券損益。

可供出售的證券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會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作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當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可供出售的權益性工具的股息會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作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2.10 金融資產的減值

(a)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資產

本集團於每一報告期末對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發生減值做出評估。只有存在客觀證據表明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的一個或多個事項(「虧損事項」)導致減值，而該一個(或多個)虧損事項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能可靠地估計，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方會視為出現減值而發生減值虧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a)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資產(續)

本集團用來決定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表明發生減值虧損的準則包括：

- 發行人或義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的支付；
- 本集團因有關借款人的財務困難的經濟或法律理由而給予借款人在其他情況下貸款人不會考慮的優惠；
-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該金融資產因財務困難而不再存在活躍市場；或
- 可觀察數據顯示，自金融資產組合初始確認以來，來自金融資產組合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雖然有關減少尚未能辨認為與組合內的個別金融資產有關，包括：
 - (i) 組合內借款人的付款狀況出現不利變動；
 - (ii) 與拖欠組合內資產相聯繫的國內或當地經濟條件。

本集團首先要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發生減值。

就貸款和應收賬款類別而言，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金額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金融資產初始實際利率折現的現值(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之差計量。資產的賬面金額會減少，虧損金額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如果貸款或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資屬浮動利率，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折現率為有關合約內所釐定的現行實際利率。為方便實行起見，本集團可能根據使用可觀察市場價格所得的工具公平值計量減值。

如果在以後的期間減值虧損的金額減少，而且這種減少的情況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相關(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改善)，則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之轉回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b)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資產

本集團於每一報告期末對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發生減值做出評估。對於債務證券，則本集團使用上文(a)所述的準則。對於被歸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性投資，證券的公平值明顯或持續地跌至低於其成本被視為資產減值的證據。如果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存在任何有關減值證據，累積虧損(按其收購成本與當前公平值之間的差額減去金融資產任何以前在損益中確認的減值虧損計量)會從權益轉出，並在分開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權益性工具在分開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在分開的綜合全面收益表轉回。如果在以後的期間，歸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的公平值增加，並且該增加客觀上與減值虧損計入損益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則轉回的減值虧損計入分開的綜合收益表。

2.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初始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銷成本減去減值撥備(如有)計量。在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將無法按應收賬款的原訂條款收回全部款項時，須就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作出減值撥備。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實際利率折現後的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資產的賬面值會透過使用撥備賬而減少，而虧損金額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當應收賬款不能收回時，其會與應收賬款撥備賬互相抵銷。先前撇銷的款項其後收回，會記入綜合收益表。

2.1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其他期限短、流動性強、且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投資，列於財務狀況表內。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不可供本集團隨時使用，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不包括在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內。

2.13 股本

普通股乃列作股本權益。

直接歸因於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的增加成本，在權益內列為所得款項的減項(扣除稅項)。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4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從供應商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債務。如應付款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入賬，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5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入賬。借款其後按已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採用實際利息法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除非集團有延遲償還負債直至報告期末後最少十二個月的無條件權利，否則借款歸類為流動負債。

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2.16 複合財務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複合財務工具包括可供購股權持有人選擇兌換為股本之可換股債券，而將予發行股份之數量不會隨公平值變動而改變。

複合財務工具之負債部分初步按無股本兌換權之同類負債之公平值確認。權益部分初步按複合財務工具整體公平值與其負債部分公平值間之差額予以確認，並計入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項下之股東權益。任何應計直接交易成本按初步賬面值比例分配至負債及權益部分。

經初步確認後，複合財務工具之負債部分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複合財務工具之權益部分於初步確認後不會重新計量，惟於兌換或到期時則除外。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債務遞延至報告期間結算日後至少12個月方始償還，否則可換股工具之負債部分將分類為流動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當期和遞延稅項。稅項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除非其與在其他全面收益內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的項目有關。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內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結賬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乃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確認，該法乃按財務報表計算的資產及負債稅基與其賬面值之間的暫時性差異計算。然而，如遞延稅項負債乃源自商譽的初步確認，則不會予以確認；如遞延所得稅乃源自商業合併以外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在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或稅務利潤或虧損，則不會入賬處理。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只在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就此可使用暫時性差異時確認。

遞延所得稅乃就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和聯營公司投資產生的暫時性差異而提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時間，而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有可能不會撥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除外。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相同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義務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符合資格參加強積金計劃的該等僱員實行一個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一百分比作出，並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於其成為應付供款時在全面收益表扣除供款。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管理的基金管理。本集團的僱主供款在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時即全部歸屬予僱員，惟本集團的僱主自願供款除外，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倘若僱員於供款全數歸屬前離職，則其將於當時退還給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因僱員離開強積金計劃及可減少未來年度應付供款的被沒收供款總額為零港元(二零一五年：零港元)。

給予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僱員的退休福利乃透過界定供款計劃提供。本集團須參與當地市政府管理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本集團須按其工資成本的某一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乃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於其成為應付供款時在全面收益表扣除。本集團作出界定供款後，即無法定或推定債務支付進一步供款。

(b) 以股份支付的補償

本集團設有多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根據該計劃，實體收取職工的服務以作為本集團權益工具(期權)的代價。職工為換取獲授予期權而提供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費用。將作為費用的總金額參考授予期權的公平值釐定：

- 包括市場業績條件亦被納入考慮；
- 不包括任何服務和非市場業績可行權條件(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和職工在某特定時期內留任實體)的影響排除在外；及
- 包括任何非可行權條件的影響包含在內

非市場歸屬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歸屬的期權數目的假設中。費用的總金額在歸屬期內確認，歸屬期指將符合所有特定可行權條件的期間。於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依據非市場歸屬條件修訂其對預期歸屬的期權數目的估計。本集團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對原估算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在行使期權時，本公司會發行新股。收取的所得款扣除任何直接歸屬交易成本在期權行使時計入股本(面值)和股份溢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僱員福利(續)

(b) 以股份支付的補償(續)

本公司向集團附屬公司的職工授予其權益工具的期權，被視為資本投入。收取職工服務的公平值，參考授出日的公平值計量，並在歸屬期內確認，作為對附屬公司投資的增加，並相應計入權益內。

(c)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於本集團在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或每當僱員接納自願離職計劃以換取該等福利時應付。本集團於其已明確承諾會進行以下事項時確認終止福利：根據詳細而正式的計劃終止僱用現時僱員，而並無撤回的可能；或因提出鼓勵自願離職的要約而提供終止福利。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以上到期應付的福利會折現為現值。

2.19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去事項而承擔了現時的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且履行該義務很可能要求資源流出；及金額可以可靠地估計時，本集團便會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義務，在履行該等義務時須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會於整體考慮義務類別後釐定。即使與同一義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以為履行義務所預計需要產生的支出的現值計量，計算此等現值使用的稅前折現率能夠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負債特有的風險的評估。時間流逝導致撥備金額的增加，確認為利息開支。

2.20 收入確認

收入包括在本集團的通常業務活動過程中銷售商品及服務而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列示的收入已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扣，並已抵銷本集團內的銷售額。

本集團於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實體時按以下基準確認收入：

- (a) 提供網上內容資訊的服務收入乃於服務期間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 (b) 互聯網方案的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c) 網站廣告的收入於刊登廣告時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收入確認(續)

- (d) 出租物業的租金收入在物業出租期間，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確認。
- (e) 佣金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f)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應計基準確認。當貸款和應收賬款減值時，本集團將賬面值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即以工具最初的原實際利率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後的金額)，並繼續解除折現作為利息收入。減值貸款和應收賬款的利息收入使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 (g) 股息收入在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確認。
- (h) 證券及期貨經紀的佣金收入按交易日基準於執行有關交易時確認。

2.21 租賃

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仍由出租人保留的租賃會分類為經營租賃入賬。將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轉讓給承租人的租賃會分類為融資租賃入賬。

(a)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付款(扣除收自租賃公司人的任何激勵)按直線法於租賃期間在綜合收益表內支銷。

(b)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經營租賃)

當根據經營租賃租出資產時，資產會根據資產性質計入財務狀況表。

租賃收入按直線法於租賃期間確認。

2.22 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

或有負債指因過去事項而產生的潛在債務，其存在僅能通過不完全由本集團控制的一個或數個不確定未來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予以證實。其亦可能指因過去事項而產生，但因下列原因而未予確認的現時債務：履行該債務不大可能要求含有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企業；或該債務的金額不可以足夠可靠地計量。或有負債不得確認，但會在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當流出的可能性出現改變，以致流出變為很有可能，則確認為撥備。

或有資產指因過去事項而產生的潛在資產，其存在僅能通過不完全由本集團控制的一個或數個不確定未來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予以證實。或有資產不得確認，但當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時，會在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當基本上肯定會流入時，則確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關聯方

-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土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土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一名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指預期在與實體的交易中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2.24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利息，於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的期間在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3. 金融風險管理

3.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使其面對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儘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

(i) 外幣匯兌風險

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的交易性貨幣風險。本集團透過當地進行商業交易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提供其當地經營業務及投資，從而管理在境外經營業務的一般業務活動及投資過程中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正式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密切監察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ii) 價格風險

權益價格風險指權益證券的公平值因股本權益指數水平及個別證券價值變動而減少的風險。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個別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附註20)之權益性投資而面對權益價格風險。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上市投資分別在日本大阪證券交易所上市，其按市場報價估值。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末對權益性投資的公平值每增加／減少5%，根據其賬面值計算的敏感度，所有其他變項均保持不變，且並無計及對稅項的任何影響：

	權益性投資 賬面值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扣除所得稅前 虧損減少／ (增加) 千港元	權益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股份價格上升5%	5	5	5
股份價格下跌5%	(5)	(5)	(5)
二零一五年			
股份價格上升5%	15	15	15
股份價格下跌5%	(15)	(15)	(15)

* 不包括累計虧損

(i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息的計息銀行借款相關。

本集團的政策是減少或維持其現時水平的計息借款來管理利息風險。由於本集團預期將不會大幅提高其計息借款水平，因此，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其面對的利率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續)

下表顯示本集團扣除所得稅前虧損(透過浮動利率借款的影響)及本集團權益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所有其他變項均保持不變。

	基點 增加／(減少)	扣除所得稅前 虧損增加／ (減少) 千港元	權益 減少／(增加)*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50	51	—
港元	(50)	(51)	—
二零一五年			
港元	50	58	—
港元	(50)	(58)	—

* 不包括累計虧損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定期檢討其應收賬款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及早對交易對方的潛在信貸風險作出管理，並對潛在欠款計提足夠撥備。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賬款結餘。本集團面對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其他應收賬款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這些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源自因交易對方違約，最大風險等於這些工具的賬面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若干集中的信貸風險，因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90%(二零一五年：40%)及97%(二零一五年：86%)分別為應收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款項。有關本集團因應收賬款而面對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定量數據，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內披露。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董事會須為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負上最終責任。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時，會維持足夠的儲備及備用借款融資、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以及將金融資產與負債的到期情況配對。

於報告期末，根據合約未折現付款額，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如下：

	按要求			合計 千港元
	隨時付還或 於1年內 千港元	超過1年 但少於5年 千港元	超過5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應付賬款	4,390	—	—	4,39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11,676	—	—	11,676
應付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2,692	—	—	2,692
借款	11,548	—	—	11,548
可換股債券	523	17,947	—	18,470
二零一五年				
應付賬款	3,627	—	—	3,62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6,647	—	—	6,647
應付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2,572	—	—	2,572
借款	13,331	—	—	13,331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而言，管理層根據載於貸款協議之預定還款日，審核本集團貸款之預期現金流量資料，如下表所列：

	超過1年			合計 千港元
	於1年內 千港元	但少於5年 千港元	超過5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借款	1,779	6,572	3,197	11,548
可換股債券	523	17,947	—	18,470
二零一五年				
借款	1,822	6,758	4,751	13,3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受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規管，根據證監會規則，須符合若干最低資本規定。此外，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營業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股權持有人帶來得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架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時，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退還資本予股東或發行新股份。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策略相對於二零一五年並無改變。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資產負債比率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的總借款除以總權益計算。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總債務	24,068	11,552
總權益	86,519	113,481
資產負債比率	28%	10%

總債務定義為借款及換股債券，詳情分別見附註26及附註27。

3.3 公平值估計

於資產負債表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須按照下列公平值計量層級披露公平值的計量：

- 活躍市場上相同資產或負債的報價(不做任何調整)(第1級)。
- 除第1級次所含報價之外的、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得出)觀察的與資產或負債相關的輸入數據(第2級)。
- 以不可觀察市場數據為依據的與資產或負債相關的輸入變量(不可觀察輸入變量)(第3級)。

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以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為基準。如果報價可以容易及定期從交易所、交易商、經紀、行業組織、價格服務商或監管機構獲得，而該等價格代表實際定期按公平原則進行的市場交易，則市場視為活躍。本集團所持有的金融資產所採用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入價。該等工具歸入第1級。

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乃採用估值方法釐定。該等估值方法充分運用可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不倚賴實體的特定估計數字。倘評估工具公平值所需的所有重要輸入數據均可觀察，則該工具歸入第2級。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倘一項或多項重要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歸入第3級。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及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分別歸入第2級及第1級，年內第1、2及3級之間並無轉移。有關詳情於相關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3.4 金融工具分類

有關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已應用於下列項目：

	貸款和 應收賬款 千港元	可供出售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法定押金及其他資產(附註18)	656	—	656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附註20)	—	109	109
應收賬款(附註21)	10,354	—	10,354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4,733	—	4,733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921	—	92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附註23)	25,718	—	25,718
合計	42,382	109	42,491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法定押金及其他資產(附註18)	405	—	405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附註20)	—	295	295
應收賬款(附註21)	1,644	—	1,644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3,352	—	3,352
客戶信託銀行結餘	1,387	—	1,38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附註23)	43,650	—	43,650
合計	50,438	295	50,7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4 金融工具分類(續)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負債 千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金融負債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附註24)	4,39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11,676
應付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2,692
借款(附註26)	10,138
可換股債券(附註27)	13,930
合計	42,826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負債 千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金融負債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附註24)	3,62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6,647
應付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2,572
借款(附註26)	11,552
合計	24,398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公司按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持續評估估計及判斷，包括於該等情況下對日後事件作出合理估計。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就此得出的會計估計按定義很少會與相關實際結果相同。很大風險會導致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在下文討論。

(a) 投資物業的估計公平值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每年均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按市場價值並基於潛在之淨收益作出評估。於作出判斷時，主要假設以報告期末之市場情況而作出考慮。

(b) 所得稅

本集團在若干司法管轄區均須繳納所得稅。決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大量判斷。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有若干交易及數額，無法十足確定其最終稅額。本集團在確認預期稅務事件的負債時，乃基於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作出。倘若有關事件的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初始入賬的數目，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有關評定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c)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的估計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會定期評定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有關估計乃基於客戶信貸記錄及目前市場狀況。管理層會於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

(d) 除商譽以外的無形資產估計減值

本集團定期檢討內部或外部資料來源，以根據附註2.8所載會計政策，識別是否有任何除商譽以外的無形資產出現減值跡象。若估算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會低於賬面值，該無形資產的賬面值會調減至其應收額。評估可收回金額需要運用估計及假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

年內已確認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提供財經資訊服務的服務收入	3,881	8,434
廣告、投資者關係、品牌推廣及信息服務收入	3,540	7,236
來自證券及期貨業務的經紀佣金及服務收入	300	46
貸款利息收入	550	639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2,912	2,937
	<u>11,183</u>	<u>19,292</u>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介紹費收入	4,681	—
來自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5	9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100	—
為交易而持有的投資公平值收益	42	337
管理費收入	—	103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30	—
雜項收入	11	27
	<u>4,869</u>	<u>476</u>

7. 分部資料

主管營運決策者已被認定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擔任。執行董事已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彼等亦會按該等報告決定經營分部。執行董事進一步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已評估四大業務分部之表現：(i)財經資訊服務業務；(ii)證券及期貨業務；(iii)貸款業務；及 (iv)物業投資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為四個主要經營分部：

- (i) 財經資訊服務業務 — 在香港及中國開發、製作及提供財經資訊服務及技術解決方案予企業客戶及散戶，此分部亦包括提供廣告、投資者關係、品牌推广及信息服務的媒體業務之業績；
- (ii) 證券及期貨業務 — 專門提供網上證券及期貨買賣服務；
- (iii) 貸款業務；及
- (iv) 物業投資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財經資訊 服務業務 千港元	證券及期貨 業務 千港元	貸款業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業務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總收益	7,569	300	550	2,912	11,331
分部間收益	(148)	—	—	—	(148)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7,421	300	550	2,912	11,183
分部業績	(37,487)	1,009	49	(3,090)	(39,519)
融資成本					(1,093)
除所得稅前虧損					(40,612)
所得稅開支					(120)
年度虧損					(40,732)
計入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 分部項目如下：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30	—	—	—	30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備	—	—	(355)	—	(355)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撥備	(50)	—	—	—	(5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	—	(186)	(186)
為交易而持有的投資公平值收益	—	42	—	—	42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	—	—	100	10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2,423)	(46)	(1)	(252)	(2,722)

7.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如下：

	財經資訊 服務業務 千港元	證券及期貨 業務 千港元	貸款業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業務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總收益	15,821	46	639	2,937	19,443
分部間收益	(151)	—	—	—	(151)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15,670	46	639	2,937	19,292
分部業績	(30,237)	(2,215)	(1,886)	(4,452)	(38,790)
融資成本					(458)
除所得稅前虧損					(39,248)
所得稅開支					(172)
年度虧損					(39,420)
計入綜合收益表內的其他 分部項目如下：					
按金減值虧損撥備	(25)	—	—	—	(25)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	(931)	—	—	—	(931)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備	—	—	(1,834)	—	(1,83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	—	(1,079)	(1,079)
為交易而持有的投資公平值收益	—	337	—	—	337
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617)	—	—	—	(6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2,502)	(50)	(1)	(149)	(2,702)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無形資產、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應收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客戶信託銀行結餘，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分部負債包括經營負債。

資本開支包括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無形資產以及法定押金及其他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如下：

	財經資訊 服務業務 千港元	證券及期貨 業務 千港元	貸款業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業務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資產	18,792	20,514	10,152	90,847	140,305
負債	13,325	1,906	752	37,803	53,786
資本開支	963	307	—	646	1,916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如下：

	財經資訊 服務業務 千港元	證券及期貨 業務 千港元	貸款業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業務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資產	34,957	19,897	517	94,157	149,528
負債	10,798	2,219	632	22,398	36,047
資本開支	1,612	—	—	—	1,612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香港	7,154	14,951
中國	4,029	4,341
	11,183	19,292

收益乃根據客戶所在國家分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續)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總資產		
香港	102,709	108,669
中國	37,487	40,564
其他國家	109	295
	<u>140,305</u>	<u>149,528</u>

總資產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分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資本開支		
香港	1,633	1,584
中國	283	28
	<u>1,916</u>	<u>1,612</u>

資本開支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分配。

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相關年度出資超過本集團總營業額10%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不適用 ³	4,060
客戶B ²	1,466	不適用 ³
客戶C ³	1,446	不適用 ³
	<u>1,446</u>	<u>—</u>

¹ 來自金融信息服務業務的收益。

² 來自物業投資業務的收益。

³ 未超過本集團總收入10%的相關收益。

8.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借款的利息支出	407	458
可換股債券實際利息支出	686	—
	<u>1,093</u>	<u>45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除所得稅前虧損

經扣除／(計及)以下各項後得出之虧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經營租賃付款額		
— 有關租賃物業	6,537	5,540
— 有關辦公室設備	12	1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2)	28,293	27,092
按金減值虧損撥備	—	25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	50	931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備	355	1,834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30)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186	1,079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2,722	2,7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36	9
從賺取租金之投資物業產生之直接營運開支	97	157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520	420
— 非審計服務	—	—

10. 所得稅開支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按於香港產生或得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稅率16.5%(二零一五年：16.5%)計算。由於本集團兩個年度均並無於香港產生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作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適用稅率為25%。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 海外稅項 — 中國	154	153
遞延稅項：(附註28)	(34)	19
所得稅開支	120	172

10.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的稅項與採用香港利得稅稅率16.5%(二零一五年:16.5%)計算的理論金額差異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40,612)	(39,248)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計算的稅項	(6,700)	(6,476)
其他司法權區不同稅率的影響	(614)	(399)
毋須課稅收益	(259)	(247)
不可扣稅開支	100	267
未確認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147	97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7,639	6,945
動用前期未確認稅務虧損	(193)	(15)
所得稅開支	120	172

11. 每股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約35,95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6,214,000港元)除以本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453,047,000股(二零一五年:440,818,000股)計算。

(b) 攤薄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於該等年度尚未行使之本公司購股權、認股權證及可換股債券會獲行使,因其具有反攤薄效應,且其行使將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該年度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認股權證會獲得行使,因其具有反攤薄效應,且其行使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僱員福利開支

於本年度內，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主要執行人員酬金)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工資及薪金	26,118	24,608
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酬金	—	617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1,169	1,298
其他	1,006	569
	28,293	27,092

13. 董事及主要執行人員薪酬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支付予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執行人員的酬金列載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以股份支付 之酬金 千港元	界定供款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勞玉儀女士	—	2,035	—	19	2,054
周永秋先生	120	—	—	—	120
姚永禧先生	120	—	—	—	12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蕭兆齡先生	120	—	—	—	120
黃偉健先生	120	—	—	—	120
梁志雄先生	120	—	—	—	120
	600	2,035	—	19	2,654

13. 董事及主要執行人員薪酬(續)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以股份支付 之酬金 千港元	界定供款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勞玉儀女士	—	1,751	—	11	1,762
周永秋先生	120	—	99	—	219
姚永禧先生	120	—	—	—	12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蕭兆齡先生	120	—	—	—	120
黃偉健先生	120	—	—	—	120
梁志雄先生	120	—	—	—	120
	<u>600</u>	<u>1,751</u>	<u>99</u>	<u>11</u>	<u>2,461</u>

兩個年度均未支付或應付予本集團主要執行人員薪酬。行政總裁之職位空置，其職能及責任由董事會成員分擔。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本公司董事獲支付或應收酌情花紅或根據本公司、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表現發放的花紅。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盟本集團或於加盟本集團時給予的獎金或離職補償(二零一五年：無)。年內，概無本公司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二零一五年：無)。

本公司董事認為，彼等為本集團僅有的主要管理人員，而彼等的薪酬詳情已載於上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五名最高薪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中包括一名(二零一五年：一名)董事，其酬金已於上文呈列分析。年內，應付餘下四名(二零一五年：四名)人士的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2,428	2,409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72	70
	<u>2,500</u>	<u>2,479</u>

酬金介乎下列組別：

	二零一六年 人數	二零一五年 人數
酬金組別		
0至1,000,000港元	<u>4</u>	<u>4</u>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五名最高薪人士概無獲支付或應收酌情花紅或根據本公司、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表現發放的花紅(二零一五年：無)。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盟本集團或於加盟本集團時給予的獎金或離職補償(二零一五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成本值	5,714	19,114	1,522	2,082	829	29,261
累計折舊	(1,915)	(16,538)	(1,263)	(1,035)	(355)	(21,106)
賬面淨值	3,799	2,576	259	1,047	474	8,155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799	2,576	259	1,047	474	8,155
購置	18	1,475	30	89	—	1,612
出售	(8)	—	—	(1)	—	(9)
折舊	(1,320)	(959)	(94)	(224)	(105)	(2,702)
匯兌差額	—	1	—	2	1	4
年終賬面淨值	2,489	3,093	195	913	370	7,060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值	5,457	9,032	1,170	2,171	829	18,659
累計折舊	(2,968)	(5,939)	(975)	(1,258)	(459)	(11,599)
賬面淨值	2,489	3,093	195	913	370	7,060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489	3,093	195	913	370	7,060
購置	830	506	131	198	—	1,665
出售	—	(92)	—	(44)	—	(136)
折舊	(1,316)	(948)	(94)	(262)	(102)	(2,722)
匯兌差額	—	(16)	—	(8)	(15)	(39)
年終賬面淨值	2,003	2,543	232	797	253	5,828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值	6,287	8,921	1,301	1,536	809	18,854
累計折舊	(4,284)	(6,378)	(1,069)	(739)	(556)	(13,026)
賬面淨值	2,003	2,543	232	797	253	5,8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投資物業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年初	89,000	89,000
公平值收益	100	—
年終	89,100	89,000

本集團投資物業權益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為期10至50年的租賃，並於下列地區持有：		
— 香港	58,200	58,200
— 中國	30,900	30,800
	89,100	89,000

借款(附註26)以上述賬面值約58,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8,2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作抵押。

有關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065	1,587

16.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至少每年為其投資物業取得獨立估值。於本年度，有關估值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羅馬國際」)進行。羅馬國際在相關地點類似物業的估值方面擁有適當的資格及近期的經驗，並確認有關估值符合《香港測量師學會物業估值標準》。

於各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會考慮最近期的獨立估值，更新其對各物業公平值的評估。本公司董事於合理的公平值估計範圍內釐定物業的價值。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一般乃採用直接比較法得出。此估值方法乃基於進行估值的物業直接與附近的其他可比物業(有關物業已於近期進行交易)相比較。此估值方法最重要的輸入值為每平方英尺的價格。

於兩個年度，所用估值技術並無變動。於估計物業之公平值時，物業之最佳用途為其當前用途。

估值收益計入綜合收益表內「其他收入及收益」(附註6)。

下表按估值方法呈列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公平值列賬的投資物業：

公平值等級

	已識別資產	其他重要		合計
	於活躍市場上 的報價 第1級 千港元	可觀察輸入 數據 第2級 千港元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				
— 香港	—	58,200	—	58,200
— 中國	—	30,900	—	30,900
	—	89,100	—	89,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投資物業(續) 公平值等級(續)

	已識別資產 於活躍市場上 的報價 第1級 千港元	其他重要 可觀察輸入 數據 第2級 千港元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				
— 香港	—	58,200	—	58,200
— 中國	—	30,800	—	30,800
	—	89,000	—	89,000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導致轉移的事件或情況變動發生當日確認公平值層級的轉入及轉出。

年內第1、2及3級之間並無轉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聯交所及
香港期貨交易所
有限公司交易權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值及賬面淨值 950

18. 法定押金及其他資產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 證券交易商押金	100	100
— 商品交易商押金	100	100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賠償基金押金	50	50
— 互保基金押金	50	50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 保證基金	50	50
— 准入費	50	50
— 滬港通押金	251	—
印花稅押金	5	5
	<u>656</u>	<u>40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詳情列載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建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詳情	所持有權益
Finet Group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股每股面值1美元普通股	100% (直接)
財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提供證券買賣轉介 服務	普通股5,000,000港元	100% (直接)
財華社網絡技術開發 (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在中國提供財經資訊服務	註冊及已繳資本 11,000,000港元	100% (直接)
財華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提供金融資訊管理及 技術方案、互聯網廣告 及投資控股	普通股68,990,025港元	100% (間接)
財華社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及中國內地提供 財經資訊服務及從事 投資控股	普通股10,000港元	100% (間接)
中港新聞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普通股10,000港元	100% (間接)
財華資訊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普通股2港元	100% (間接)
中港金股滙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普通股10,000港元	100% (間接)
港股100強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主辦活動	普通股10,000港元	100% (間接)
財華財務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貸款	普通股2港元	100% (間接)
財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不活躍	普通股10,000港元	100% (間接)
財華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不活躍	普通股10,000港元	100% (間接)

19.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詳情列載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建立地點及		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詳情	所持有權益
	法律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太平山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數據託管	普通股10,000港元	100%(間接)
財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擔任證券及期貨交易商以及 買賣證券及期貨	普通股33,000,000港元	100%(直接)
人才滙聚網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招聘	普通股10,000港元	100%(間接)
Pink Angel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物業投資	1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普通股	100%(間接)
財華金科網絡技術開發(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在中國提供財經資訊服務	註冊及已繳資本10,000,000港元	100%(間接)
深圳市財華智庫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在中國提供財經資訊服務	註冊及已繳資本人民幣 1,000,000元	100%(間接)
Finet New Media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2股每股面值1港元普通股	100%(間接)
現代電視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媒體業務	普通股18,000,000港元	50%(間接)
現代傳訊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財經公關業務	普通股100港元	50%(間接)
現代電視製作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視頻製作	普通股10,000港元	50%(間接)
現代創意廣告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上線及下線廣告	普通股10,000港元	50%(間接)
現代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不活躍	普通股50,000港元	100%(直接)
現代電視網絡購物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不活躍	普通股50,000港元	50%(間接)
財華金融服務(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不活躍	普通股50,000港元	100%(直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所示的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及集團間結餘為無抵押、免息且須按要求償還。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20.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年初	295	382
淨虧損轉撥至權益	(186)	(87)
年終	109	295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包括以下項目：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在日本上市的權益證券	109	295
上市權益證券的市場價值	109	295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乃以日圓為單位。

20.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續)

下表呈列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已識別資產	其他重要		合計
	於活躍市場上 的報價 第1級 千港元	可觀察輸入 數據 第2級 千港元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千港元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109	—	—	109

下表呈列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已識別資產	其他重要		合計
	於活躍市場上 的報價 第1級 千港元	可觀察輸入 數據 第2級 千港元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千港元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295	—	—	2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應收賬款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	12,339	1,834
減：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備	(2,189)	(1,834)
	10,150	—
應收賬款	1,329	2,799
減：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	(1,125)	(1,155)
	204	1,644
應收賬款	10,354	1,644

應收貸款乃無抵押、按年利率10厘計息，自貸款協議當日起計一年內到期。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834	—
減值虧損撥備	355	1,834
於年終	2,189	1,834

本集團授予其客戶的信貸期介乎賬單日後10日至90日應收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此乃由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預期於短期內支付，故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並不重大。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按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64	909
31至60日	18	677
61至90日	—	10
超過90日	22	48
	204	1,6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應收賬款(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約2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8,000港元)已經過期但並無減值。該等款項與近期並無欠繳記錄的數名主要獨立客戶有關。

逾期未付但未出現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超過90日	22	48

於各報告期間，本集團基於個別客戶之信貸記錄、財務狀況及目前市況評估應收個別客戶之貿易應收賬款之可收回性。因此，本集團確認具體減值撥備。

貿易應收款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年初	1,155	224
減值虧損轉撥	(30)	—
減值虧損撥備	50	931
撤銷	(50)	—
年終	1,125	1,155

個別減值應收賬款主要與陷入意外經濟困難狀況的客戶相關。

本集團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為單位計值：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港元	10,354	1,142
人民幣	—	502
	10,354	1,644

於報告日期，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為上述應收賬款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1,930	1,779
水電及其他押金	4,636	3,761
其他應收賬款	97	116
應收一位前董事款項(附註(a))	—	4,661
應收前附屬公司款項(附註(b))	—	8,995
	6,663	19,312
減：減值虧損撥備	—	(14,181)
	6,663	5,131

附註：

- (a) 應收一位前董事(余先生)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隨時償還。管理層認為到期款項可能無法收回，並就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悉數確認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與余先生就與各訂約者終止法律程序達成一項最終保密清算協議。管理層認為該款項已悉數撇清且減值撥備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轉撥。
- (b)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前附屬公司China Game & Digital Entertainment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隨時償還。管理層認為，應收賬款未必可收回，並計提全數減值虧損撥備。管理層認為該款項將悉數撇減且減值撥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悉數轉撥。

2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25,718	43,650

銀行現金按以銀行活期存款利率為基準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乃存放於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信譽良好的銀行。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存款之約97%(二零一五年：81%)以港元計值，無銀行結餘及存款(二零一五年：1%)以美元計值，3%(二零一五年：18%)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之貨幣，將資金匯出中國受到中國政府施加之外匯限制之規限。

24. 應付賬款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證券經紀業務產生的應付賬款		
— 客戶	908	1,374
期貨經紀業務產生的應付賬款		
— 客戶	13	13
其他應付賬款	3,469	2,240
應付賬款	4,390	3,627

證券經紀業務產生的應付賬款的支付期限為交易執行日後一至兩個交易日。

期貨經紀業務產生的應付客戶賬款為客戶買賣期貨合約而收取客戶的保證金押金。餘額超過規定所需保證金押金的款項須按要求隨時償還予客戶。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賬款按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422	299
31至60日	251	486
61至90日	88	534
超過90日	2,708	921
	3,469	2,240

本集團應付賬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人民幣	12	12
港元	4,093	3,577
美元	285	38
	4,390	3,627

25. 應付一家關連公司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隨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借款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 浮動利率	10,138	11,552

本報告期末，應償還的銀行借款如下：

一年內	1,415	1,415
一年至兩年	1,415	1,415
兩年至五年	4,244	4,244
超過五年	3,064	4,478
	10,138	11,552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總計約10,13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1,552,000港元)之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因相關貸款協議載有按要求隨時償還條款，該條款向貸方授予於任何時候無條件收回貸款之權利。該借款將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到期。

借款分別以本集團的若干投資物業(附註16)及本公司和本公司一位董事提供為數17,000,000港元的有限度擔保作抵押。

本集團的浮息銀行貸款的合約利率介乎年利率3.7厘(二零一五年：3.7厘)至3.8厘(二零一五年：4厘)之間。

銀行借款的賬面值以港元計算。

27. 可換股債券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可換股債券：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之賬面值	—
初步確認之負債部分	13,244
已計利息(附註8)	686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13,930

27. 可換股債券(續)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認購方Maxx 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Maxx Capital」)(本公司主席兼董事勞玉儀女士實益擁有)訂立認購協議，據此Maxx Capital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合共本金為69,696,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該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非豁免關連交易。

可換股債券附帶權利可按每股換股股份0.396港元之換股價兌換為換股股份(可予重置及視乎調整機制而定)。該期間自可換股債券發行當日起計並於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之第二個週年截止。

待Maxx Capital同意後，本集團可於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起隨時向Maxx Capital發出不少於30個營業日通知贖回全部及部分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連同贖回日期應計利息。

年內，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就第一系列完成發行合共17,424,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包括兩部分，負債(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以供本公司提早贖回與主債務密切相關的購股權)及權益部分。權益部分於「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項下權益中列示。負債部分實際年利率為18.97%。

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分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之賬面值	—
初次確認的權益部份	4,180
確認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之遞延稅項負債	(690)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u>3,490</u>

可換股債券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u>13,930</u>	—	<u>13,821</u>	—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公平值約為13,821,000港元。公平值乃使用折現現金流量按3%的息率計算，且屬於公平值層級的第二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遞延稅項

遞延所得稅項負債賬的變動如下：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千港元	加速 稅項折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	9,845	94	9,939
綜合收益表扣除	—	—	19	19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	9,845	113	9,958
綜合收益表(計入)/扣除	(113)	60	19	(34)
確認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690	—	—	690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577	9,905	132	10,614

如有關稅務利益很可能通過未來應課稅利潤實現，則會就結轉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不確定可見將來是否會利用該等稅務利益，因此並未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香港經營的附屬公司產生的稅務虧損須獲得香港稅務局批准。

根據中國的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並無就來自中國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約9,53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7,824,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以結轉抵銷自各財政年度末日期起一至五年內到期的未來應課稅收入。

29. 股本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 (二零一五年：0.01港元)普通股 法定：				
於年初及年終	15,000,000,000	150,000	15,000,000,000	1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	440,818,880	4,408	440,818,880	4,408
轉換非上市認股權證	24,600,000	246	—	—
於年終	465,418,880	4,654	440,818,880	4,408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認股權證之兩名登記持有人行使彼等之權利，按每股0.402港元認購本公司24,600,000股普通股。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之未行使認股權證附有權利可認購總金額不超過25,551,924港元(二零一五年：35,441,124港元)的本公司股份。

30.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補償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為股份獎勵計劃，設立目的為肯定和酬謝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已作出或將作出的貢獻。舊購股權計劃旨在讓合資格參與者有機會擁有本公司的股權，以實現推動合資格參與者及吸引及／或留用合資格參與者，或與合資格參與者保持一直以來的良好關係，從而有利於本集團的長遠發展。舊購股權計劃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屆滿。

新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董事會建議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以延續本公司舊購股權計劃，同時終止運行舊購股權計劃。除舊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並無維持任何購股權計劃。儘管舊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繼續有效，且根據舊購股權計劃仍可行使，舊購股權計劃應於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時終止及屆滿。

新購股權計劃旨在向曾為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本報告，(「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本公司並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董事會認為，合資格參與者乃可能藉所提供服務或投資而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之人士。董事會是否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新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購股權」)取決於多項因素，例如彼等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與本集團之商業／業務關係及彼等已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等。一般性原則適用於所有合資格參與者。

並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

新購股權計劃之規則規定，本公司可指定獲授購股權之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每份購股權涉及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及授出購股權之日期。釐定認購價之基準亦可於新購股權計劃規則內確切指明。新購股權計劃並無列明任何表現目標，惟董事會可於授出購股權之時列明有關表現目標。董事認為，上述條件及規則乃為保障本公司價值而定，並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獲得本公司之所有人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補償(續)

購股權計劃(續)

新購股權計劃(續)

新購股權計劃的每名合資格參與者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行使獲授購股權可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另行授予任何合資格參與者超出此上限的購股權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因行使根據此計劃及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合計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新購股權計劃獲批准當日的已發行股份的10%（「10%一般上限」）。本公司可隨時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在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更新10%一般上限。

10%一般上限已經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更新，因此，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0%一般上限為44,081,888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即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的已發行股份數目440,818,88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的10%。

所有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尚未行使及將予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之整體限額不得超過不時發行股份之30%。

授予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的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任何身為購股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方可作實。此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在12個月期間內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的任何購股權，倘已授出或將授出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或將予發行之股份超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0.1%或總值（按照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授予購股權於接獲合資格參與者正式簽署的接納建議通知連同支付合共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後生效。

要約可供合資格參與者在要約日起計21天期間內接受。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惟不得少於：(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必須為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報的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連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報的平均收市價；及 (ii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的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30.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補償(續)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變動：

承授人	授出日期	經調整行使價	行使期	於二零一五年			於二零一六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 註銷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舊購股權計劃：								
執行董事								
周永秋先生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0.4900港元	附註1	125,000	—	—	(125,000) [^]	—
	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	0.5000港元	附註2	500,000	—	—	—	500,000
姚永禧先生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0.4900港元	附註1	125,000	—	—	(125,000) [^]	—
小計				750,000	—	—	(250,000)	500,000
僱員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0.4900港元	附註1	250,000	—	—	(250,000) [^]	—
	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	0.5000港元	附註2	1,000,000	—	—	(1,000,000) [#]	—
僱員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0.4900港元	附註1	250,000	—	—	(250,000) [^]	—
	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	0.5000港元	附註2	1,000,000	—	—	—	1,000,000
小計				2,500,000	—	—	(1,500,000)	1,000,000
總計				3,250,000	—	—	(1,750,000)	1,50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0.4977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0.4957港元	0.5000港元

[#] 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1,000,000份購股權，於本集團1位僱員離職後失效或註銷。

[^] 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750,000份購股權，於相關購股權合格行使期屆滿後失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補償(續)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變動：

承授人	授出日期	經調整行使價	行使期	於二零一四年			於二零一五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失效/ 註銷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舊購股權計劃：								
執行董事								
周永秋先生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0.4900港元	附註1	375,000	—	—	(250,000) [^]	125,000
	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	0.5000港元	附註2	500,000	—	—	—	500,000
姚永禧先生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0.4900港元	附註1	375,000	—	—	(250,000) [^]	125,000
小計				1,250,000	—	—	(500,000)	750,000
僱員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0.4900港元	附註1	750,000	—	—	(500,000) [^]	250,000
	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	0.5000港元	附註2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0.4900港元	附註1	750,000	—	—	(500,000) [^]	250,000
	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	0.5000港元	附註2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	0.5000港元	附註1	1,000,000	—	—	(1,000,000) [#]	—
	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	0.5000港元	附註1	500,000	—	—	(500,000) [#]	—
小計				5,000,000	—	—	(2,500,000)	2,500,000
總計				6,250,000	—	—	(3,000,000)	3,25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0.4964港元	不適用	不適用	0.4950港元	0.4977港元

[#] 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1,500,000份購股權，於本集團購股權行使期屆滿後失效或註銷。

[^] 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1,500,000份購股權，於本集團僱員離職後失效。

倘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在任何購股權仍可行使或該計劃仍然有效期間出現任何變動，則購股權的行使價可作出相應修訂。購股權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本公司法定股本作出所需的增加後方可行使。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所授出購股權(「購股權1」)的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根據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釐定；毋須於年終進行後續重估。使用該模型所需的主要輸入數據為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0.49港元、行使價0.49港元、波幅94%至96%、股息率零、購股權預計年限介乎一至二年，以及無風險年利率介乎0.19厘至0.55厘。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所授出購股權(「購股權2」)的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根據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釐定；毋須於年終進行後續重估。使用該模型所需的主要輸入數據為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0.50港元、行使價0.50港元、波幅73.88%、股息率零、購股權預計年限介乎二至三年，以及無風險年利率2.34厘。

30.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補償(續)

購股權計劃(續)

有關綜合收益表內就授予本公司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確認的總開支披露於附註12。

附註：

1.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授出的購股權

有效期： 已授出購股權可自各自之歸屬期結束起兩年內按下列方式予以行使。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歸屬期：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後六個月：	已失效	已失效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後十二個月：	已失效	已失效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後十八個月：	已失效	已失效
	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後二十四個月：	已失效	25%

2.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授出的購股權

有效期： 已授出購股權可自各自之歸屬期結束起十年內按下列方式予以行使。

歸屬期：	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後六個月：	50%	50%
	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後十二個月：	50%	50%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補償(二零一五年：617,000港元)已計入綜合收益表，並於僱員補償儲備計入相應數額。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擁有1,500,000份(二零一五年：3,25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入其部分辦公室物業。經協商，物業租賃期為一至兩年。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一年內	7,254	2,283
一年後但不遲於五年	1,060	1,804
	8,314	4,087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經營租賃承擔。

32. 或然負債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公司及一名個人(統稱為「原告人」)針對本集團提出三項永久形式誹謗訴訟，訴訟乃有關於二零零七年在在本集團網站發佈的若干文章，載有指稱牽涉誹謗的言詞。原告人尋求(其中包括)頒佈禁制令及未經算定的損害賠償。本公司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對有關申索具有有效抗辯，因此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三日及二零零八年四月九日先後對全部三項誹謗訴訟提出抗辯。自從提出抗辯後，原告人沒有採取其他行動。因此，本公司執行董事認為，該等申索將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而本集團並無在財務報表內就此作出撥備。

33. 重大關連交易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擁有重大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向Maxx Capital Finance Limited支付之管理費(附註i)	600	600
就貸款業務向 Maxx Capital Finance Limited支付之轉介費(附註i)	120	—
向電子動感有限公司支付的租金開支(附註ii)	2,765	2,896

附註：

- (i) Maxx Capital Finance Limited由本公司主席兼董事勞玉儀女士實益擁有。
- (ii) 此交易構成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電子動感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之主席兼董事勞玉儀女士實益擁有。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租賃協議應向電子動感支付款項的年度上限(不包括管理費及政府差餉)約2,76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896,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	177
投資物業	30,900	30,80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1,791	31,701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109	295
	<u>62,844</u>	<u>62,973</u>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5,196	24,6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816	84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0	3,527
	<u>46,172</u>	<u>28,995</u>
總資產	<u>109,016</u>	<u>91,968</u>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2,349	34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741	12,394
	<u>5,090</u>	<u>12,737</u>
流動資產淨值	<u>41,082</u>	<u>16,25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3,926</u>	<u>79,231</u>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3,930	—
遞延稅項負債	10,482	9,845
	<u>24,412</u>	<u>9,845</u>
資產淨值	<u>79,514</u>	<u>69,386</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4,654	4,408
儲備	74,860	64,978
	<u>79,514</u>	<u>69,386</u>
總權益	<u>79,514</u>	<u>69,386</u>

勞玉儀
董事

周永秋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僱員 補償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權益部分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認股 權證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的結餘	223,509	993	—	9,989	(992)	1,763	(157,237)	78,025
全面開支								
本年度虧損	—	—	—	—	—	—	(14,656)	(14,656)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	—	—	—	(87)	—	—	(8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時重新分類調整	—	—	—	—	1,079	—	—	1,079
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992	—	(14,656)	(13,664)
與擁有人的交易								
於年內失效之購股權	—	(431)	—	—	—	—	431	—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補償	—	617	—	—	—	—	—	617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186	—	—	—	—	431	617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的結餘	223,509	1,179	—	9,989	—	1,763	(171,462)	64,978
全面開支								
本年度虧損	—	—	—	—	—	—	(3,251)	(3,251)
其他全面開支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	—	—	—	(186)	—	—	—
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時之 重新分類調整	—	—	—	—	186	—	—	—
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	(3,251)	(3,251)
與擁有人的交易								
於年內失效之購股權	—	(786)	—	—	—	—	786	—
於行使非上市認股權證時發行股份	10,135	—	—	—	—	(492)	—	9,643
發行可換股債券	—	—	4,180	—	—	—	—	4,180
確認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時的 延遲稅項負債	—	—	(690)	—	—	—	—	(690)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10,135	(786)	3,490	—	—	(492)	786	13,133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33,644	393	3,490	9,989	—	1,271	(173,928)	74,860

財務概要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業績					
收益	11,183	19,292	23,880	29,491	27,167
經營(虧損)/溢利	(39,519)	(38,790)	(20,616)	27,417	(19,000)
融資成本	(1,093)	(458)	(595)	(722)	(397)
本年度(虧損)/溢利	(40,732)	(39,420)	(22,294)	25,595	(20,553)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港仙)	(8)	(8)	(4)	6	(6)
— 攤薄(港仙)	(8)	(8)	(4)	6	(6)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96,643	97,710	98,892	92,272	88,772
流動資產	43,662	51,818	84,533	115,706	96,330
流動負債	29,242	26,089	27,083	29,055	36,984
非流動負債	24,544	9,958	9,939	10,946	10,333
資產淨值	86,519	113,481	146,403	167,977	137,785

本集團持有之物業

本集團投資物業詳情如下：

編號	物業	類型	本集團 實際權益	建築面積 (約平方呎)	租期
1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 深圳市福田區 金田路與福中三路交匯處安聯大廈 12A03及12A04	商業	100%	5,325平方呎	中期租約，由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三日起至二零五二年一月二十二日屆滿，為期50年
2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 168至200號 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 9樓901及920室	商業	100%	1,940平方呎	長期租約，由一九八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為期75年，可續租75年